**相关名词解释**

**1、“两个维护”：**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、全党的核心地位，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。

**2、“四种形态”：**第一种：经常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、约谈函询，让“红红脸、出出汗”成为常态；第二种：党纪轻处分、组织调整成为违纪处理的大多数；第三种：党纪重处分、重大职务调整的成为少数；第四种：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成为极少数。

**3、“七个有之”：**搞任人唯亲、排斥异己的有之，搞团团伙伙、拉帮结派的有之，搞匿名诬告、制造谣言的有之，搞收买人心、拉动选票的有之，搞封官许愿、弹冠相庆的有之，搞自行其是、阳奉阴违的有之，搞尾大不掉、妄议中央的也有之。

**4、“六个有的”：**有的贯彻中央决策和省委部署不用心、不务实、不尽力，口号喊得震天响、行动起来轻飘飘，把说的当做了，把做了当做成了；有的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推诿扯皮，老百姓办事难；有的政绩观存在偏差，遮掩问题，数字造假；有的违约失信，不兑现承诺，破坏营商环境；有的学习调研搞形式、走过场，只为应景交差，不求实际效果；有的检查考核频次多、表格多、材料多，事事留痕，基层苦不堪言。

**5、“六个围绕、一个加强”：**围绕党的政治建设，重点检查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情况；围绕党的思想建设，重点检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情况；围绕党的组织建设，重点检查选人用人和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；围绕党的作风建设，重点检查整治“四风”问题情况：围绕党的纪律建设，重点检查党规党纪执行情况；围绕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，重点检查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情况；加强对巡视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。

**6、“三个区分开来”：**把干部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、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，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；把上级尚无明确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，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；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，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。

**7、“一案双报告”：**调查组每办结一起重大、典型、有影响的案件后，要撰写案件调查报告和提交案件剖析报告。

**8、“三新一高”：**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推进高质量发展。

**9、“风腐一体”：**是指“四风”和腐败互为表里、同根同源。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强调，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交织，“四风”成为腐败滋长的温床。

**10、“三个聚焦”：**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，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。

**11、“四个对照”：**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，对照党章党规党纪，对照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政策要求，对照被巡察党组织职能责任和“三定”规定。

**12、“四个紧盯”：**紧盯被巡察党组织职能责任，紧盯全面从严治党阶段性特征，紧盯领导班子和关键少数，紧盯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。

**13、“五细”：**掌握情况要细、分析问题要细、制定方案要细、配套措施要细、工作落实要细。

**14、“四边”工作法：**边学习、边调研、边工作、边总结。

**15、“五化”：**监督精准化、办案规范化、改革精细化、队伍专业化、保障信息化。

**16、“一案三书三报告一建议”：**“一案”是指案件承办部门查办的第四种形态案件；“三书”是指忏悔反思材料、案发单位政治生态材料、检举揭发材料或廉政家书；“三报告”是指审查调查工作总结报告、案件剖析报告、突出问题专项报告；“一建议”是指纪检监察建议。

**17、“影子公司”：**主要是指党员干部以隐蔽的方式，利用其职权或职务影响力，在自己经商办企业，或其配偶、子女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经商办企业中形成的，用于谋取私利或进行长期利益输送的市场主体。

**18、“期权变现”：**主要是指与不法商人达成默契，办事时口头约定、心照不宣，有需要时或退休后再行兑现。

**19、“提篮子”：**主要是指一些人利用领导干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，在公共资源交易等领域充当中介、提供帮助，帮他人获取利益、为自身谋求私利。

**20、“打牌子”：**主要是指少数人利用、冒用、盗用领导干部名义，从事违法违规活动以牟取利益。